

采购合同

甲方名称: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:北京中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姓名:张清清

姓名:张亮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瑞辰国际中心1510

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安宁庄东路18号光华创业园12号楼二层

电话:15801428782

电话:18612333456

发票抬头	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		公司名称	北京中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
开票明细	纳税人识别号: 91110105597678665R 地 址 及 电 话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12层1510内 002 010-65877697 开户行及账号: 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110060744018010049796		开票信息	税号: 91110108MA00B0FG3E 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18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5层D586室 银行卡号: 110061415013000003069 开户行: 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 行号: 301100001034		
收货信息	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瑞辰国际中心1510					
NO	订货名称	型号颜色	数量	单价 (含税+运费)	总价 (元)	备注
1	小米 12S Ultra	12+256 GB	80	5920	473600	
合计			80		473600	
大写金额:		肆拾柒万叁仟陆佰元整				

第一条、质保期:按照小米厂商质保时间执行,如有质量问题全国各个城市小米售后点免费维修或免费换新,售后电话4001005678进行质保。

第二条、包装要求:小米出厂包装。

第三条、质量检验:产品必须为正品小米。

乙方常规标准 颜色与确认色之间可有正负不超过10%的误差;包装保护按包装要求所注明的方式进行;在甲方自行组装时造成货品损坏由甲方负责。

第四条、交货日期:合同签订后,付款成功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发货,发票须在当月寄出。

第五条、出货方式:乙方按照甲方要求送货,运费由乙方提供,如中途有损坏,由乙方负责。

第六条、付款方式:签合同对公转账 付全款

第七条、违约责任:如本合同不详而造成的分歧,双方应协商解决,如协商不成按民法典和合同条款执行。如发生纠纷由法院审理,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为法院管辖地。

第八条、其它约定:

1、甲方未付清货款之前,乙方有权对货物行使留置权。(根据双方约定)。

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,应由双方另行商定解决,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(合同复印件有效)。

第十条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自双方代表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: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:北京中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年 12 月 10 日

日期:2022年 12 月 10 日

